

(上接B1218版)

1. 各议案已按时间的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案:12票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10·20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祝昌人先生、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投票权数示意

四、股东投票权数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股东账户下的优先股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不同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分别投出不同意见的表决票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按照先投票时间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审议事项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股东投票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加会议的股东(以下简称“股东”)办理会议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加盖公章的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1)(2)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同时电话确认;登记时间以邮戳或电子邮件收到、电子邮件日期为准。

(4)登记时间:2024年4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5)登记地点: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金座金融大厦15楼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6)其他相关事宜:

邮编:310020

联系电话:0571-86990358

传真号码:0571-81025278

电子邮箱:ycyuanlin@vip.163.com

联系人:刘巧

六、其他说明

与会股东(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往返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签到处,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签字):_____(股东本人)或_____(股东授权委托人)出席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普通股股东:

委托人对优先股股东: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5 关于监事人员2024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分红派息的议案

7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9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授权的议案

10 关于2023年度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规章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董事人员回避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董事人员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监事人员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规章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规章制度的议案

20 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1 选举连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_____受托人身份证件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上“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表示的,受托人有权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本议案经公司股东投票制对每一名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每一名候选人事进行投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议会选择股东代表出席选举,独立董事人选选举的投票方式说明

—股东会将根据股东代表出席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

—股东会将根据股东代表出席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